

18大後首位副國級「老虎」涉違紀違法被查 全國政協副主席蘇榮落馬



中紀委14日公布，全國政協副主席蘇榮涉嫌嚴重違紀違法，目前正接受組織調查。曾歷任甘肅、青海、江西三省省委書記的蘇榮，成為十八大以來第一位被調查的現職國家領導人。他也是歷史上第一位在任上因違紀違法落馬的全國政協領導人。

【大公報記者馬浩亮北京十四日電】

中紀委官方網站14日下午5時發布消息稱：「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第十二屆全國委員會副主席蘇榮涉嫌嚴重違紀違法，目前正接受組織調查。」

此前，蘇榮剛剛於6月8日至10日到自己曾主政過的青海省，調研企業發展，視察玉樹災後重建，看望慰問各族群眾。當地省級黨政首腦悉數出席陪同。這也是蘇榮最後一次在公開場合露面。

曾任甘肅青海江西三省書記

蘇榮生於1948年10月，現年65周歲。早年長期在老家吉林任職，由最基層的農村大隊會計，逐級晉升公社黨委書記、縣委書記、行署專員、市委書記等職務。1992年，蘇榮升任吉林省省委常委，進入省部級高官行列，1996年升任省委副書記。從2001年起，蘇榮仕途一路順風，歷任甘肅、青海、江西三省省委書記，期間還曾任中央黨校常務副校長，總計擔任過四個正部級崗位，如此深厚資歷在當今政壇並不多見。2013年3月，蘇榮當選十二屆全國政協副主席，距離此次落馬僅15個月。

史上首位腐敗落馬政協領導

蘇榮因此也成為十八大後首位被調查的國家級「大老虎」。也是改革以來繼中央政治局委員陳希同、陳良宇、薄熙來以及全國人大常委副委員長長成克傑之後，第五位因違紀違法而落馬的國家領導人。也是自1949年全國政協成立以來，第一位在任上因腐敗落馬的政協副主席。

早在今年初，就有外媒報道蘇榮及其家族深陷江西官場多起腐敗。其在江西推行的「一大四小」綠化工程也曾被質疑是「瞎折騰」。今年3月全國兩會，大公報記者目擊有港媒同行問及蘇榮被調查傳言，蘇榮嘿然不應，但面帶笑容，似頗自信。未料三個月之後便落馬。

牽涉江西官場腐敗窩案

江西是十八大之後中央巡視組首輪巡視的十個單位之一。2013年5月至8月，中央第八巡視組在對江西的巡視過程中發現的主要問題包括：在黨風廉政建設和反腐敗方面，有的領導幹部及其親屬存在插手工程建設項目、謀取私利、節假日收受紅包禮金等問題，同時還收到反映一些領導幹部的問題線索，並轉給中紀委、中組部處理。

在十八大以來，江西官場已陸續有省人大常委會副主任陳安眾、副省長姚木根、省委常委兼省秘書長趙智勇等省部級高官違紀被免。而三人都是在蘇榮任內被提拔的。此外還有多位市級官員腐敗落馬。

蘇妻曾被實名舉報涉貪

【大公報訊】據財新網報道：中紀委發布稱全國政協副主席蘇榮涉嫌嚴重違紀違法，目前正接受組織調查，蘇榮之妻曾被江西前落馬官員周建華舉報涉及貪腐，而蘇榮曾於2007年至2013年擔任江西省委書記。

據悉，周建華因涉嫌嚴重違紀於2012年1月被調查。目前，此案仍在江西高院二審。周建華曾任南昌市委常委、市委秘書長、政法委書記、宣傳部部長，新余市委副書記，新余市人大常委會主任。

江西高院2014年1月23日在江西省十二屆人大三次會議上透露，周建華利用職務之便，為他人謀取利益，先後99次非法收受和索取他人人民幣1023.31萬元，以及金條、美元、港幣等和價值人民幣23.58萬元的財物，以受賄罪判處死刑，緩期兩年執行，並處沒收個人全部財產。

贛落馬官員指遭蘇榮構陷

周建華辯稱自己是因舉報蘇榮之妻涉及貪腐而遭蘇榮等人構陷。根據周建華代理律師李金星公布的會見實錄，周建華會對律師透露了他對蘇榮妻子的舉報內容：新余市內某金礦主找到蘇榮妻子，蘇妻通過原江西省委常委趙智勇找到時任江西新余市書記，「催促」新余市允許其因污水關停的金礦恢復開採；新余高專對老校區300多畝土地公開拍賣時，某浙商陳某託請蘇榮妻子，蘇妻通過時任新余市長，中斷拍賣程序，並使得陳某以70萬/畝的價格獲得該地塊，而新余內地段相對劣勢的市委黨校地塊拍賣時，地價為325萬/畝；與蘇妻關係密切的鄧某，承建新余市至分宜縣公路三個標段，之後轉包給當地人，並且實際承建了行政中心；新余市某個體戶李某，通過蘇妻承攬了新余市一項老城區整體改造項目。

據該會見實錄，及周建華另一代理律師周澤發布的庭審記錄，周建華聲稱，在其舉報新余市至分宜縣公路三個標段，之後轉包給當地人，並且實際承建了行政中心；新余市某個體戶李某，通過蘇妻承攬了新余市一項老城區整體改造項目。

據該會見實錄，及周建華另一代理律師周澤發布的庭審記錄，周建華聲稱，在其舉報新余市至分宜縣公路三個標段，之後轉包給當地人，並且實際承建了行政中心；新余市某個體戶李某，通過蘇妻承攬了新余市一項老城區整體改造項目。



▲14日，全國政協副主席蘇榮（前排左二）涉嫌嚴重違紀違法被查。他最後一次公開露面是於6月8日至10日到自己曾主政過的青海省調研企業發展並視察玉樹災後重建 網絡圖片

改革開放後落馬的國家領導人



蘇榮
職務：全國政協副主席
罪名：涉嫌嚴重違紀違法，目前正接受組織調查
落馬時間：2014年6月

蘇榮簡歷	
1948年	出生，吉林洮南人，1970年1月入黨，1974年1月參加工作
1974-1992年	先後於吉林省白城市、四平市等地任職
1992-1996年	吉林省委常委、秘書長(1995年起任延邊自治州委書記)
1996-1998年	吉林省委副書記、延邊自治州委書記
1998-2001年	吉林省委副書記
2001-2003年	青海省委書記(2002年起任省人大常委會主任)
2003-2006年	甘肅省委書記(2004年起任省人大常委會主任)
2006-2007年	中央黨校副校長
2007-2013年	江西省委書記(2008年起任省人大常委會主任)
2013年3月至今	十二屆全國政協副主席

薄熙來
職務：前中央政治局委員、前重慶市委書記
罪名：以受賄罪、貪污罪、濫用職權罪判處無期徒刑
落馬時間：2012年4月



陳良宇
職務：前中央政治局委員、前上海市委書記
罪名：以受賄罪、濫用職權罪、玩忽職守罪判處有期徒刑18年
落馬時間：2006年9月



成克傑
職務：前全國人大常委會副委員長
罪名：以受賄罪判處死刑並已於2000年9月執行
落馬時間：1999年8月



陳希同
職務：前中央政治局委員、前北京市委書記
罪名：以貪污罪、玩忽職守案判處有期徒刑16年
落馬時間：1995年9月



「打虎」上升到國家領導人

馬浩亮



全國政協副主席蘇榮落馬，標誌着十八大後的「打虎」層級正式上升到了國家領導人層級。在中國的政治體制中，全國政協副主席屬於「四副兩高」範疇，位列黨和國家領導人。尤其是黨內副主席，通常有資格出席或列席中央高級別會議，其本身也擁有深厚政治資歷。

習近平總書記曾指出，「嚴肅查處一些黨員幹部包括高級幹部嚴重違紀問題的堅強決心和鮮明態度，向全党全社會表明，我們所說的不論什麼人，不論其職務多高，只要觸犯了黨紀國法，都要受到嚴肅追究和嚴厲懲處，決不是一句空話。」蘇榮被調查，再次印證了這一點，切實做到了黨紀國法面前沒有例外，不管涉及誰，都要一查到底，決不姑息。再次以實際行動宣告新一屆中央領導集體堅決懲處腐敗的決心。

值得注意的是，蘇榮6月10日還在青海考察工作，14日即被公開宣布調查。這說明當前中紀委的反腐工作部署周全、組織嚴密、天網恢恢，這正是重拳反腐有力量表現。而蘇榮此次落馬，此前中央巡視組去年第一輪巡視發現的線索功不可沒。再次顯示了中央巡視組在反腐方面的威力。

從1994年至今的20年間，之前已有四位黨和國家領導人因為腐敗被查處，其中三位政治局委員陳希同、陳良宇、薄熙來分別是北京、上海、重慶三大直轄市的市委書記，分別獲刑16年、18年和無期徒刑。而原全國人大常委會副委員長長成克傑，則是新中國成立以來第一位也是迄今唯一因腐敗被判處死刑的國家領導人。此次蘇榮明確「涉嫌違紀違法」，走入司法程序，只是時間早晚問題。

十八大至今，隨着反腐敗工作的推進，四川、江西、山西等省各有多位重量級高官落馬，成為腐敗重災區。蘇榮的落馬，已經打掉了江西腐敗金字塔的塔尖。而從郭永祥、李春城等人相繼移送司法來看，四川、山西等省份的反腐，料將繼續深挖。

與李東生、蔣潔敏、李崇禧、申維辰等正部級「老虎」相比，蘇榮擔任過三省省委書記，是主政一方的地方大員。這種省委書記「一把手」腐敗對一省的政治生態、經濟環境的影響破壞，要遠超過其他崗位，而對其監督的難度也更大。王岐山掌舵中紀委以來，多次強調加強對「一把手」監督，三中全會更將紀檢改革單列為全面深改的重要一環。蘇榮案，將成為下一步反腐和紀檢改革的重要反面教材。

中紀委：境外勢力滲透社科院



【大公報訊】據人民網引述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網站消息，中紀委駐院紀檢組組長、院黨組成員張英偉（見圖）10日在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講話中指出，社科院的意識形態存在「四大問題」，包括「每達敏感時期，進行不法的勾連活動」，「接受境外勢力對點的滲透」等。他要求全院「高度保持政治敏感性」，「絕不容忍任何人搞特例」。

張英偉指出，目前社科院意識形態的主要問題體現在四個方面：第一、穿上學術的隱身衣，製造煙霧；第二、利用互聯網炮製國際的歪理；第三、每達敏感時期，進行不法的勾連活動；第四、接受境外勢力對點的滲透。因此，我們應時刻高度保持政治敏感性，在政治上保持清醒的頭腦，我們要切實地加強意識形態建設，在政治上要與黨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增強政治意識、責任意識，在這一點上絕不容忍任何人搞特例；要切實加強黨的紀律建設；要切實加強制度建設，一個好的制度既要體現現在制度的內容是好的，還要體現在制度制定好後要讓人知曉，更要在制度制定好後有好的執行。

雅安原市委書記涉受賄被捕

【大公報訊】據新華社十四日報道：記者14日從四川省人民檢察院獲悉，四川省雅安市原市委書記徐孟加因涉嫌受賄罪被依法逮捕。

據了解，徐孟加在擔任四川省雅安市委書記期間，涉嫌利用職務便利為多名開發商在工程項目上給予關照，從中收受賄賂。經四川省人民檢察院指定管轄，四川省遂寧市檢察院依法對其進行立案偵查。目前，此案正在進一步偵查中。

去年12月3日，中央紀委監察部網站公布稱，經四川省委批准，省紀委決定對雅安市委原書記徐孟加涉嫌嚴重違紀問題立案檢查。

內地十年將完善城市地下管線



【大公報訊】據新華社、新華網十四日消息：中國政府網14日發布的《國務院辦公廳關於加強城市地下管線建設管理的指導意見》（下稱《指導意見》）中提出，中國計劃用10年左右的時間，建成較為完善的城市地下管線體系，使地下管線建設管理水準能夠適應經濟社會發展需要，應急防災能力大幅提升。

據住房城鄉建設部介紹，城市地下管線種類繁多，包括供水、排水、燃氣、熱力、電力、通信、廣播電視、工業等8大類20餘種管線；管理涉及中央和地方兩個層面30多個職能和權屬部門。

住房城鄉建設部城市建設司負責人說：「地下管線基本上是由各建設單位各自為政，導致各種管線重疊交錯、雜亂無章，管線安全問題日益增多。」

針對這個情況，《指導意見》要求「加強城市地下管線的規劃統籌，嚴格實施城市地下管線規劃管理」。

建設需「先地下後地上」

此外，權威部門透露，截至目前，全國仍有一半以上的城市沒有開展地下管線普查。《指導意見》明確要求，2015年底前，完成城市地下管線普查，建立綜合管理信息系統。國務院參事室特約研究員王靜霞表示，開展普查和建立完善信息系統

有利於解決城市地下管線材料不全、不準的問題，為城市規劃、建設和管理，以及地下管線安全運行提供有力支撐。

另外，「地下埋着幾百萬，沒事挖開看一看」這些民間流傳的順口溜，反映了群眾對「馬路拉鏈」現象的不滿意，這現象一方面源於管線與道路建設不同步。為此，《指導意見》要求「按照先地下、後地上的原則，合理安排地下管線和道路的建設時序」。

造成馬路拉鏈的另一原因是，各條管線敷設不同步。《指導意見》明確要統籌安排各專業管線工程建設，力爭一次敷設到位，並預留管線位置，並要求穩步推進城市地下綜合管廊建設。

改造超50年地下水管

地下管線「重建設輕維護」的管理模式，也往往令「小患」積成大禍。住房城鄉建設部城市建設司負責人說，城市早期建設的地下管線老化、腐蝕、失修，泄漏爆炸時有發生。以油氣輸送管線為例，去年發生的山東青島「11·22」中石化輸油管道爆炸事故，就暴露出對隱患排查治理不認真、不負責。

《指導意見》提出了力爭用5年時間，完成城市地下老舊管網改造，並提出具體改造任務。如市政管線改造方面，要改造使用年限超過50年、材質落後和漏損嚴重的供排水管網。